

XINLING BUSHO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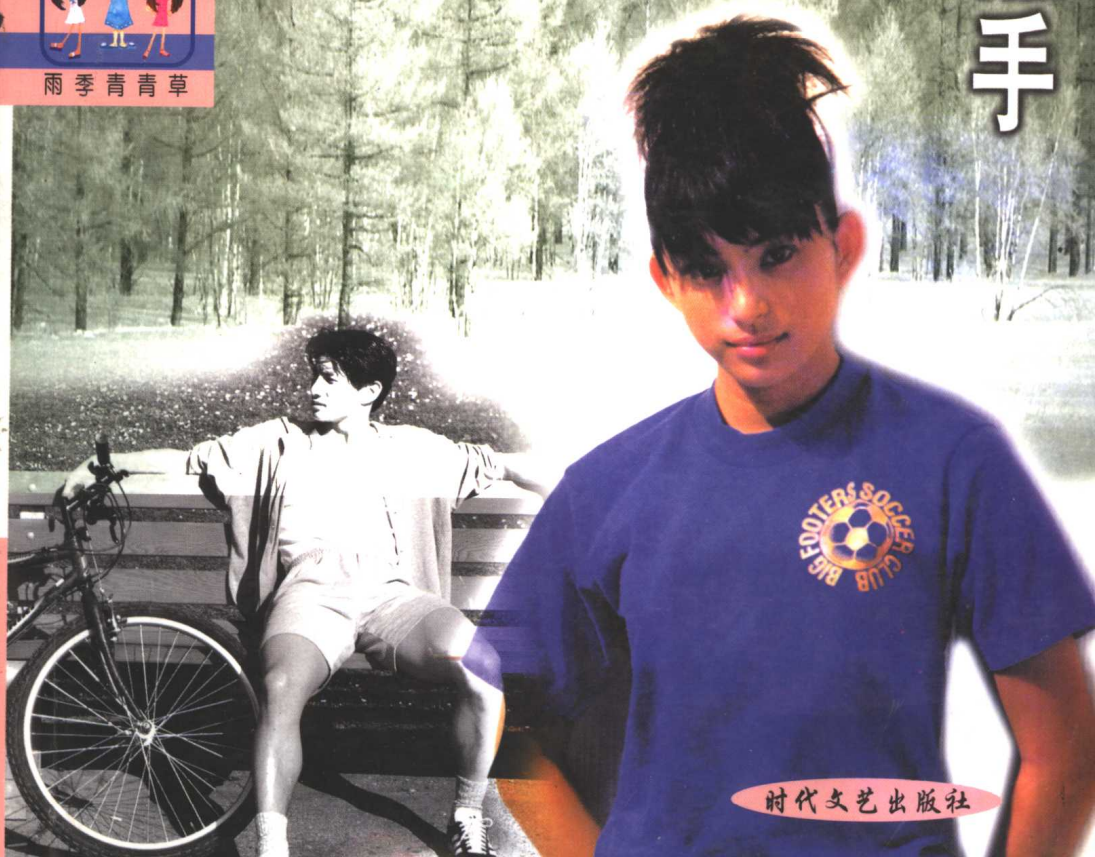
她活着？却嫁给了死神！
她死了？却能捕捉到你的灵魂！
她，永永远远十八岁！

作者 = 李见心

心灵捕手



雨季青青草



时代文艺出版社

XINLING BUSHOU

心
灵
捕
手

作者 = 李见心



图书在牌编目(CIP)数据

雨季青青草/陈晓玲等编. —长春:时代文艺出版社,2000.12

ISBN 7-5387

I. 雨… II. 陈…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78349

雨季青青草

作 者:李见心

责任编辑:刘德来

责任校对:焦子晗

装帧设计:杨 群

出 版:时代文艺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124 号 邮编:130021 电话:5638648)

发 行:时代文艺出版社

印 刷:吉林省委党校印刷厂印刷

开 本:850×1168 毫米 32 开

字 数:1800 千字

印 张:90

版 次:2001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0000 册

书 号:ISBN 7-5387-1497-4/I·1442

定 价:138.00 元(全十册 每册:13.80 元)

作者小语

当你见到我，请不要夸我美丽，而要夸我善良。

大脚哥哥谐评：

当我以一种震惊的心情读完这本小说，又见到作者本人，再听了作者小语后，我说了一句：“不得了了！”从那时候起我就替作者担心。担心作者会喜欢盲人，因为盲人只在意人的善良，并不在乎人的容颜。如果是这样，天下的盲人皆可得到颜如玉了。那么，耳聪目明的男士就得找残联的麻烦了。

雨季青青草

心灵捕手

李见心 著

时代文艺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她。她。她。是一个人？又不是一个人？

一个是永远十八岁的幽灵；

一个是新世纪的新潮少女；

一个是历尽沧桑离过两次婚、死过三次的中年女人。

小说通过独白与回忆的方式，利用主人公独特怪异的视角，以童年经历和校园生活为背景，向人们展现了一个异彩纷呈、鲜为人知的心灵世界。

她歌颂了至纯至善的理想与人生，美仑美奂的友谊与爱情。

相信读后你一定会被这颗稀世珍藏的灵魂所撼动，情不自禁被她伸出的那双能勾魂摄魄的手捕捉到……

序

我的第一个恋人是个男护士。

写下这样的句子做为开场白，我相信你一定会感到惊奇，它会引诱你把我的故事读下去，我敢保证你的眼睛和心灵不枉此行，尽管这是我全部的谎言也是全部的真实。

20世纪80年代，中国有一个不起眼的信佛的姑娘叫莲子，她修正孔子的话说：“食色谎，性也。”

语言一经口说出，不是圈套就是陷阱。就像老人兑现回忆时，不是媚雅就是媚俗。

我也有过十六岁，真的；而且也有过十七岁，千真万确；更有过十八岁，尽管那一年我自杀了，未遂还是有遂却不知道。

21世纪的某一天当你在北京挤公共汽车，看见有两个花枝招展、蝴蝶般轻盈的十八九岁的姑娘在挤一个瘦弱蹒跚的老太太，而且挤过之后还在老太太跟前大声地耀武扬威地谈论高跟鞋、避孕套和哪个傻B正在追她了，追得要死等等。那个满脸的皱纹像揉皱的手纸一样干巴巴的老太太突然微笑着对她们说：“我也有过十八岁，而且比你们美。”

那个老太太就是我。

除了我还有谁？

是的，除了我还有谁这么认真地斤斤计较于十八岁；耿耿于怀于十八岁；作茧自缚于十八岁。

我的十八岁是我生命的诞生；我的十八岁是我生命的死



亡；我的十八岁是我的一生。

Hello, 我的朋友!

我所有年轻或年老的朋友；

我所有谋面或不曾谋面的朋友；

我所有爱过或恨过的朋友。

年轻或年老，只是时间的骗局；

谋面或不曾谋面，只是空间的捉弄；

爱过或恨过，只是情感的游戏。

可惜我当时不——知——道

“不知道”这三个字包涵了人生全部的魅力，也是我忧伤或幸福的根源和秘密。知道了又能怎么样呢？——忧伤就可以及时避免？幸福就可以连续发生？

可是事实不是这样。事实是什么？事实只能是我以痛苦的方式幸福着，亦或用幸福的姿态痛苦着，人间没有比这更惨的事情。

所以我心甘情愿又野心勃勃地学朦胧派大师北岛状，向世界宣称——我——不——知——道

那一年，我十八岁。现在，我多大了？不知道——

因为我的灵魂永远十——八——岁。

我被诞生在零点之钟响起的地方

最黑暗的时刻看钟声怎样优雅地将我折断

燃烧起殷红的黎明

混沌未开时拒绝母亲

灵感发迹时失去母亲

因此我丑陋无比

因此我美丽无双

我长久地坐在一面镜子里

做一千次冰冷的等待



与镜子里的那个人做一次石破天惊的重叠
那个神一样的人
那个人一样的神
因此我出生入死
因此我犹死还生



第一章 A 前夜

准备自杀的前夜，我从学校回到家里，想最后看一眼我那可爱可敬又可恨的父亲。

我的父亲可不是一般的父亲。我的父亲是我的一生（当然只有十八岁）最想嫁给的男人。在我儿时的梦里，不知有多少次，我嫁给了我的父亲，成为了他娇小美丽的新娘。

那时候，我总是喜欢偷看父亲年轻时的照片。照片上的年轻人高大英俊，眉目健朗，他上身穿着一件质地精细的黑皮夹克，下身是黑呢料裤，脖子上潇洒又显拘谨地围着一个窄条白围巾，说不出的清爽又深沉。用二十年后时髦的话说，一个字：“酷”！我尤其喜欢他二寸竖版的全身照，因为当时还没有彩照，是用颜料涂上颜色的，颜料把我父亲苍白的脸颊涂成了红色，还有嘴唇，那样，我年轻的父亲立即就站在照片上满脸羞涩地望着我笑……

就是这种在别的男人脸上找不到的羞涩，打动了我，我想像着是我的目光让他苍白的脸渐渐红润，我的心也咚咚咚地多跳了几下，随后害羞地闭上眼睛。我们就这样长久地羞涩对着羞涩。

人们说少女的羞涩是世界上最美丽的珍宝，而我说一个男人的羞涩、一个成熟男人的羞涩更是黄金无价，魅力无穷。

相比之下，母亲就逊色得多。母亲很胖，牙齿也不好，老家的人都管她叫胖妮，我依稀记得我七八岁时在关里我姥姥家的小村庄呆过一年，并在那里不花钱地上了几个月的学，我是从城里来的孩子，当然受到了老师及小伙伴们特别的优待。我记得他们管行不行，叫沾不沾。每当我看到小伙伴们用袖口擦

流得老长的鼻涕，看到他们用抓完土的小黑手抓馍馍时都会说声：真埋汰。然而他们大人孩子都会哈哈大笑，笑得前仰后合，他们学着我的样子说：买菜？买什么菜？这里的人都自个儿种菜，从来不买。

他们那里管理汰叫做脏。无论我走到哪里，都会有人迎上来或在我背后热烈地说：这是胖妮的女儿呀！怎么这么瘦？肯定像他爸爸。又不住地感叹：胖妮真有福分，长得就有福相，嫁到城里不说，还找到了那么好的男人，少见！

是的，我的父亲确实是个少见的好男人，而我的母亲是否有福，却可另当别论。打我记事起，我的母亲就疾病缠身，卧倒在床。我也不知她到底得的是什么病，反正总也好不了。一日三餐像吃饭一样吃药，我家的空气里每日弥漫着中草药的迷香。父亲是个坚持不懈的熬药人，整整十年，我年轻的父亲在厨房里熬药的姿势在我的记忆中成为永恒。所以每次看到父亲，我都能闻到渗透到他衣服或身体里的药香。父亲对母亲殷勤伺候，从无怨言。母亲因为久病在床，渐渐脾气暴躁，有时无端地砸碎药碗，还拿笤帚打我的父亲，我的父亲从来都是默默地收拾起碎碗，用加倍的殷勤安慰我暴怒的母亲。

在我十二年的记忆中，父亲从来没有和母亲吵过架，红过脸。而母亲在病床前责打父亲倒是家常便饭，我每次看到浮肿着脸、牙齿上挂着一个铁丝的母亲咆哮起来像头发怒的母狮。她砸碎身边一切能砸碎的东西，甚至包括父亲，每当这时我和妹妹都吓得如惊弓之鸟，躲进里屋不敢出来。我总是隔着门缝忽闪着恐惧的眼睛往外看——母亲用足了力气在父亲身上捏掐撕打，啼笑怒骂，而父亲像个囚徒站在那里，一动不动，任其所为，直到母亲筋疲力尽打不动了为止。奇怪！每当这时，我总有一种感觉升上心头，难受得要死，母亲挥舞着的拳头好像砸在了我的身上，不，是砸在了我的心上，泪水早已模糊了我



的视线。

小小年龄的我就有了一种心痛的感觉……

后来我十六岁初中毕业考上了卫校，才知道了母亲得的病是肾炎，最后死于尿毒症，而母亲的性格叫做胆汁质。

母亲死的那年，我刚满十二岁，记忆中是个奇冷的冬天。

大雪纷飞，我抱着母亲的骨灰盒，牙齿打颤，肚子咕咕叫，又冷又饿却没有痛苦的感觉。

十二岁的我心里甚至暗暗庆幸——这回父亲再也不会遭到她的责打了，父亲终于解放了。

可是，打那以后，父亲愈发沉默了，有时他一个人长时间躲在小屋里，看着母亲的照片发呆。他还把母亲用过的药碗、穿过的衣服、戴过的首饰小心翼翼地收藏起来，装在一个红漆檀木的古老的箱子里，锁了起来。

从此，我看到父亲原本苍白的脸更加苍白，原本深邃的眸更加深邃。

我爱我父亲。

我的高大苍白、沉默寡言、神秘伟大的父亲。父亲之于我，永远是一则冬天里的童话；永远是一个没有谜底的谜语；永远是我留在世上最初也是最后的牵绊。

所以当我十八岁，卫校临近毕业的前夕，我决定自杀的时候，我怎能不千里迢迢跑回家看我的父亲最后一眼。

现在，我可以真实地告诉你，我的学校在黑龙江省最北边一个小城，而我的家在辽宁省最南边的一个靠山的城市。

本来我还想在语言上撒一些谎，地名上用一些假名，可是写着写着就弄假成真了，看来秉性难移。我好像看到了你们一双双天真、信赖、诚挚的眼睛。欺骗那样的眼睛是一种罪，尽管那是善意的谎言。

我为什么要撒谎？死都不怕，我怕什么？

我是十八岁的幽灵。

可是，对父亲我还是要撒谎，我怎能赤裸裸地宣称我即将成为死神的新娘。我知道，即使父亲再坚强，钢铁铸就，也经受不住这样的赤裸裸的打击，对于父亲那无异于一剑穿心，我是不折不扣的凶手。

家里空荡荡的。小妹在大连的美术学校上学，因早恋被学校点名批评，不堪其辱又不敢回家，弃校出走，不知所终。父亲急得一夜间白了头。

走进家门的一刻，父亲从床上一骨碌爬起，站起来的瞬间，我险些失声叫了出来。

一年不见，这哪里是我记忆中高大健康的年轻的父亲，这分明是一个白发苍苍、形销骨蚀的老头。他的清癯的脸上刀劈火砍地刻满了皱纹；他坚挺的双肩已萎缩弯曲；他向我伸出的裸露的双手青筋暴突、张牙舞爪。那一刻，他站在空间中，不再像从前那样占有优势，他的优势已被时间和猝不及防的命运夺走……

那一刻我惊异于父亲才刚刚四十出头，就被命运变成了十足的老头。

父亲见我意外归来，惊喜得像个得到了心仪已久的玩具的儿童。他跳上跳下，左右忙碌，帮我脱去外衣，端茶倒水削苹果又急急忙忙到厨房里做饭，嘴里嘀嘀咕咕不知所云：什么你怎么突然回来了不写封信，我好去接你了；什么昨天做梦梦见你回来了今天果然应验了；什么你怎么瘦了不要不舍得花钱实习期间又上班又学习要加强营养了等等。

父亲第一次在我面前这么失态。以前他也对我和妹妹很好，关爱有加，但他总让我感觉到威严、庄重、冷静和节制。有一种理智的距离感，我把他当成成熟和理性的标志。可这次他却蜕变成了一个孩子，一个未完成作业的孩子面对一个老师



所应有的羞怯和慌乱，他都毕现无疑。那一刻，我感觉父亲真的老了，成了老小孩。

可是到了晚上，却发生了我永远也忘不了的那一幕。

即使变成鬼魂，父亲的那个形象也会在我的魂魄中扎根定格。即使变成鬼魂，父亲的那些话也会让我的鬼魂重新复活……

如果有来生，我还愿做我父亲的女儿，不——这还不够，我还愿意做他的母亲、妻子和情人，做他身边全部的女人，他的一切一切。用干净透明的不掺一丝杂质的爱包裹他的一生，让他没有痛苦不晓得伤害为何物。让他吐气如兰，纯美得像个婴儿，而他吸入的每一口气息都是我都是我……

上帝。阿弥陀佛。真主。恺撒。

在我十八岁准备自杀的前夜，我怀着万劫不复的念头匆匆地回到家中准备匆匆地看上我的父亲最后一眼。

到了晚上，父亲给我倒好了洗脸水，我正在水池里洗脸，最后一次缓慢而沉重地洗脸，蒙在鼓里不知情的父亲站在我的身后定定地十分小心地看着我，我洗脸的动作敲打着我与父亲距离间的沉默。足足有五分钟。当时我正低着头用手捂住脸庞拼命地洗脸。

突然我的父亲开口了，他说什么？你即使是梦幻俱乐部或语言加工厂的成员也无法想到。他一字一句，异常清晰地庄重地对我说——

活着真好。但愿老天还能给我二十年时间，哪怕让过去的苦难再重演一遍。只要能看着你，生活多美好。

我洗脸的动作僵冻在空中，片刻我感觉咬住的嘴唇一片咸涩，我猛然抬起头，手中已经盈握住满把的泪水。

透过水雾的镜子，我第一次看见我的父亲也是满脸的水雾。

在这无声弥漫的双重水雾中，透过镜子，我看见我的在劫难逃无法超脱的灵魂在父亲的灵魂里得救，正袅袅上升……

我想悄悄地死去
不撼起任何人的颤栗
只让黄土收藏起我的情诗
把浓绿的相思静静地
长进你的眼里
我想悄悄地死去
不惊起任何人的叹息
只让灵魂幻化为澄澈的空气
让透明的忧郁 默默地
占有你的呼吸

B 玫瑰开门

我相信在通常情况下，你问过我，一定问过我——我穿着肉体凡胎的名字叫什么？我晃在阳光与星空下的一截躯干多大了？

我也相信在一种特殊的情境中，你会问起我？一定会问起我——我的灵魂叫什么名字？它是否已从我的肉体中溜走？我是不是一具漂亮的木乃伊？

如果你是男人，你还会更隐秘更关心地问我是不是处女。

如果你是女人，你还会更开放更阴暗地问我是不是有性高潮，而且第一次就有。

不要着急，我会告诉你们，满足你们的窥视癖像满足你们的性高潮，甚至比它更刺激。

不过，我要渐渐地波澜壮阔地告诉你，就像延长我们的做



爱时间一样。

我为什么小小年龄就如此轻浮又如此深刻？我不知道，也不知道。

我只想简简单单痛痛快地度过每一天。

“活着不错，死了拉倒。”这是我人生的至理名言。

装大的大人们都说我太年轻，又说我太玩世不恭。我也不知道是我的年轻导致的玩世不恭？还是玩世不恭导致的年轻？

可有一点我知道——我属实年轻。

当二十一世纪的第一轮朝阳射进我的瞳孔，启开了我一宿狂欢酒醉的眼睛，我不知道自己躺在什么地方？更不知道睡在我身边的是什么人？他的真实姓名、年龄和身份。但我却突然想起了十八这个危险的数字。

伴着新世纪的第一缕曙光，我的脑海和眼前同时出现了十八这个数字，它使我不得不向你承认我才十八岁。我已经十八岁了。

这又有什么用呢？

我的妈妈也有十八岁，而且对十八岁情有独钟，耿耿于怀，喋喋不休。

妈妈对我说——年龄是女人致命的本钱，你得到十八岁时浑然不惜，只有你失去十八岁时它才会成为你的致命伤。

我知道她不是吓唬我，她被十八岁弄得死过一次，虽然以后虽生犹死地还活着，并且两年后有了我，但每逢母亲快到“八”的年龄，我都胆颤心惊。因为母亲有一个怪癖，逢“八”必死上一回。对外表现的方式是——二十八岁、三十八岁，必离一次婚同时也结一次婚。

这一切都源于她的那个该死的却又永生的十八岁，她仅仅为十八岁而活，她仅仅为十八岁而死，她是上个世纪末仅存的处女新娘。

十八岁是她一生的死结，而且遗传到我……

有时在日里夜里，我总能看到一个眉目葱茏的纤弱少女衣袂飘飘，她在一座像大观园中的亭台楼阁里吟诗作画、口角噙香。

我的眼睛不敢去碰她的眼睛。

尽管我们的眼睛都很美，睫毛都很长。

我酒醉的眼睛，能散发出迷人瘴气的眼睛像一个深渊，热气腾腾又暗藏杀机，我和这个世界上的人的关系是猎人与猎物的关系，或者正相反。这没有什么不同。

我对这个世界说不上爱，也谈不上恨，我觉得人没有什么了不起的意义和价值。它和一只不知名的小虫子，一株不开花的小草一样没有意义。

妈妈说我是走失灵魂的人。我的灵魂跑哪去了——天堂还是地狱？前世还是来生？我不知道。

可我总能看到一双睫毛纷披的大眼睛，特别是在我和陌生的或不陌生的男人做爱时，在高潮君临的瞬间，总有这么一双眼睛诱惑并止住我的尖叫。

谁说我没有灵魂？那一刻我感觉到——痛苦的快乐或者快乐的痛苦。

那一刻的快乐和痛苦借助肉体，但却在肉体之上飞翔。

谁说我没有爱？我爱上了这双处女的眼睛，蓝宝石一样的晶莹剔透，被长得不可思议的睫毛遮盖着，深潭般幽邃，又显得那么的神秘朦胧。

我最怕她长睫的眨动，像点水的蜻蜓，诱惑我用夹着香烟粘着精液的手去捕捉，用这样的手怎么能去碰她呢？可想而知，这只是我的一种冲动。我不敢去碰她，即使用眼睛，可我皮肤的每一个毛孔都能感觉到她的凝望。

那是双水洗过的纤尘未染的婴儿般的眼睛。